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ASTERN AIRLINES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70)

海外監管公告

此海外監管公告是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以下資料中文全文，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汪健
公司秘書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2021年1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劉紹勇(董事長)、李養民(副董事長、總經理)、唐兵(董事)、王均金(董事)、林萬里(獨立非執行董事)、邵瑞慶(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洪平(獨立非執行董事)、董學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袁駿(職工董事)。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部分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司对部分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额度	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是否有反担保	担保人
上海东方飞行培训有限公司	26.60%	合计最高上限为人民币10亿元	未提供担保	否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东方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57.35%		未提供担保		
一二三航空有限公司	24.79%		未提供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1年1月26日，公司董事会2021年第1次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部分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为上海东方飞行培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飞培”）、东方航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航技术”）和一二三航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二三航”）三家全资子公司或其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合计上限为10亿元人民币的担保总额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上海东方飞行培训有限公司

1.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法赛路 518 号；

2.法定代表人：石富康；

3.注册资本：人民币 69,380 万元；

4.经营范围：飞行人员及其他与航空有关的各类人员的培训，货物和技术进出口，自有房屋租赁，航材设备的维修与研发，航空业务知识咨询（除培训），计算机软件开发及销售，会务服务,自有设备租赁(除金融租赁),模拟航空器及配件的销售；

5.公司持有东方飞培 100%股权；

6.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元

时间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
总资产	2,333,579,242.52	2,113,821,476.76
净资产	1,307,073,528.65	1,551,557,447.56
总负债	1,026,505,713.87	562,264,029.20
流动负债	698,243,121.86	233,610,169.81
时间	2019 年 1-12 月	2020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891,095,223.07	572,125,581.77
净利润	411,112,829.52	244,476,635.30

（二）东方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1.注册地址：上海市长宁区虹桥机场空港三路 277 号；

2.法定代表人：成国伟；

3.注册资本：人民币 430,000 万元；

4.经营范围：工程服务，航材供应链管理，与机务维修相关的咨询、代理和投资类业务，计量服务，产品特征、特性检验服务，维修航空器/机体、动力装置、除整台发动机/螺旋桨以外的航空器部件、特种作业；民用航空器机型培训、民用航空器部件修理项目培训，房地产租赁经营，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5.公司持有东航技术 100%股权；

6.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元

时间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
总资产	6,188,373,176.60	6,640,961,701.03
净资产	3,991,012,001.61	2,832,637,987.21
总负债	2,197,361,174.99	3,808,323,713.82

流动负债	1,732,016,174.93	3,337,102,786.40
时间	2019年1-12月	2020年1-9月
营业收入	8,352,549,216.28	4,057,002,779.94
净利润	52,083,123.38	-1,158,374,014.40

(三) 一二三航空有限公司

1.注册地址：上海市长宁区广顺路33号8幢1层2123室；

2.法定代表人：姜疆；

3.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0万元；

4.经营范围：公共航空运输业务，通用航空包机飞行、医疗救护、商用驾驶员执照培训、航空器代管、私用驾驶员执照培训，航空器及航空设备维修，航空代理业务，与航空运输代理有关的延伸业务，旅游咨询，会展服务，汽车租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销售工艺礼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

5.公司持有一二三航100%股权；

6.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元

时间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截至2020年9月30日
总资产	712,164,572.94	798,415,700.62
净资产	634,779,070.83	600,491,439.92
总负债	77,385,502.11	197,924,260.70
流动负债	72,093,693.75	195,489,255.11
时间	2019年1-12月	2020年1-9月
营业收入	409,829,686.02	130,821,364.56
净利润	5,076,125.73	-34,287,630.91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被担保人名称	担保额度	担保类型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用途
东方飞培	合计最高上限为人民币10亿元	信用担保	连带责任保证	与被担保方主债务的期限一致，最长不超过10年	日常经营及转型发展产生的资金需求
东航技术					
一二三航					

四、董事会意见

近年来，随着公司下属子公司经营规模扩大、东航技术创新资产管理模式以

及一二三航空有限公司正式揭牌成立，公司推进保障性资产向经营性资产转型。基于本公司对下属子公司的经营情况、资信水平及债务偿还能力已有充分的了解，确认其财务风险处于可控制的范围之内，由本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进一步增强下属子公司的资信能力，降低融资成本和疫情带来的冲击及影响，获得满足其生产经营及改革转型所需的融资以促进其持续健康发展，提升公司整体经营水平。

综上，董事会同意公司自决议生效之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之期限内，为东方飞培、东航技术和一二三航等三家全资子公司或其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合计上限为 10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总额度；担保期限与被担保方主债务期限保持一致，在额度范围内三家全资子公司可调剂使用；具体实施授权公司总经理或财务总监负责，实施情况报董事会备案。

本公司独立董事经事前审核，认可本次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有利于增强被担保对象的资信能力，获得满足其生产经营所需的融资以促进其持续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

董事会审议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时，除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外，已经参加董事会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审议通过。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的被担保方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韩元 3000 亿元（为韩元债担保），合计折合人民币约 18.06 亿元。上述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57%，且公司未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26 日